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BO STRIKE LIMITED

工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21)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工蓋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及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業績將會轉虧為盈，錄得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不少於2,500,000新加坡元，而二零一七年同期則錄得本集團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2,481,470新加坡元。本集團業績轉虧為盈，主要由於下列事項的綜合影響所致：

1.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太陽能電業務分部業績提升溢利至不少於5,000,000新加坡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則約為700,000新加坡元。
2.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工程服務分部業績轉差，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溢利約1,600,000新加坡元。
3.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收益約為2,200,000新加坡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虧損則約為2,600,000新加坡元。

* 僅供識別

董事會謹此強調，本公司仍在落實其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乃根據董事會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最近期末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作出，而該等賬目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或落實，或會作出進一步調整。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須細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刊發。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工蓋有限公司
主席
劉炎城

香港，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劉炎城先生(主席)
姚潤雄先生

非執行董事

譚德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寶漢先生
李勁先生
羅曉東博士